

编号：_____

农药采购合同

甲方：襄城县农业农村局

乙方：河南琪农盛农业开发有限公司

签订地点：襄城县农业农村局

签订日期：2025年4月10日

甲方：襄城县农业农村局

乙方：河南琪农盛农业开发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药管理条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，就甲方向乙方采购农药用于襄城县 2025 年小麦“一喷三防”防控项目（第二标段）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签定本合同，以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，共同遵守。

一、所购农药名称、规格、数量、价格等：

农药品名及有效成分含量	单价 (元/亩)	供货 亩数	亩使用量	总价 (万元)
50%戊唑·嘧菌酯悬浮剂	5.05	210500	20 克	150
21%噻虫嗪悬浮剂	2.0759	210500	10 克	

二、质量标准：应完全符合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，均有标准的以高（严格）者为准。没有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的，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采购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。

农药包装要求：农药包装必须贴有中文标签或附具说明书，注明农药名称、生产企业名称及联系方式、产品批号或生产日期、农药登记证号、农药生产许可证号、农药有效成分、含量、剂型、重量、产品性能、毒性、用途、使用技术和方法、有效期和注意事项等；并附具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。

三、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：因农药质量对甲方（买受人）

或使用人造成损失的，乙方（供货方）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予以赔偿。

四、交货地点方式：乙方应于签订合同 3 日内将货物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，运费由乙方承担、双方在交货地点现场对农药交接、验收。

五、合同价款：本合同的价款共 （¥：1500000.00 元）壹佰伍拾万元整。

六、货款支付方式：双方同意在全部货物供应完毕后，经验收合格，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0%，乙方应于收到货款当日开具发票。

七、农药不符合质量标准或不符合包装要求的，甲方（买受人）有权要求换货、退货，造成损失的按第三条办理。

八、甲方应按所买农药标签注明的用途、使用技术和方法在有效期内使用农药。

九、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的农药应与其投标文件标注的生产厂家、品牌、含量相符，并向甲方提供营业执照、农药三证（农药登记证、农药生产许可证、农药生产标准证）原件或扫描件；且供应商必须具有农药经营许可证，并在有效期内。其中农药登记证均需在小麦上取得登记。法人证书原件或扫描件。签约代表签订合同的应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。

十、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，由当事人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时，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十一、本合同一式四份，合同双方各执二份，本合同经双方

签约代表签字、单位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（签章）：

法人或授权人：

联系方式：



2025 年 4 月 10 日

乙方（签章）：

法人或授权人：

联系方式：



开户行：中国农业银行叶县城关支行

账号：16213001040002801

2025 年 4 月 10 日

永盛农业开发有限公司

永盛农业开发有限公司